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8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了关于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应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为 7 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7 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本议案以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为客观反映公司报告期内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对合并范围内各公司所属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并根据减值测试结果对其中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相应计提了减值准备。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 2023 年半年度计提各类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 19,546.26 万元。

独立董事王化成先生、侯志勤女士、孙汉虹先生发表了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 2023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47）。

本议案以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环境、社会与公司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公司 2022 年度环境、社会与公司治理（ESG）报告》。

本议案以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中核财务公司开展金融业务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与中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开展金融业务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关联董事韩泳江先生、李成富先生、王锁会先生、吕希强先生已回避表决，独立董事王化成先生、侯志勤女士、孙汉虹先生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以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与中核财资管理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分享中核集团产业协同效应，公司拟与中核财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核财资公司”）续签为期三年的《金融服务协议》。协议约定，中核财资公司在经营范围内向公司提供一系列金融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向公司所属境外成员公司提供收付款、存款、货币兑换、账户管理等服务，向公司及境内外成员公司提供本外币贷款、外汇风险管理与咨询服务等财资服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拟与中核财资管理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48）。

关联董事韩泳江先生、李成富先生、王锁会先生、吕希强先生已回避表决，独立董事王化成先生、侯志勤女士、孙汉虹先生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本议案以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注册 30 亿元科创型私募债券的议案》

为优化债务结构，提升长周期融资占比、压降债务成本，在合理控制总体债务规模的前提下，充分、灵活利用多种直接融资渠道，同意公司申报/备案发行非公开发行科创型公司债券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

授权公司董事长及相关授权人士确定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债券受托管理人等，并签署相关协议；授权公司董事长及相关授权人士在上述新额度获批后，在批文有效期内择机分期发行并具体确定每期发行的关键条款（包括但不限于具体发行规模、债券利率或其确定方式、发行时机、是否分期发行及发行期数、是否设计回售条款或赎回条款、确定担保相关事项、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具体申购办法、具体配售安排、债券募集资金用途、挂牌转让地点等与发行条款有关的一切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49）。

本议案以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自主基建项目投资计划中期调整的议案》

同意公司结合年度自主投资建设项目实际情况，对部分项目投资计划进行调整。

本议案以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股权投资计划中期调整的议案》

同意公司结合年度自主股权投资实际情况，对部分项目的股权投资计划进行调整。

本议案以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通过非公开协议方式内部转让同方知网（北京）技术有限公司股权并拆除红筹架构的议案》

为了理顺和优化知网北京股权架构，进一步加强管理和运营，公司拟将通过全资子公司 Know China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间接持有的全资子公司同方知网（北京）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知网北京”）全部股权转让至公司直接持有，转让价格以知网北京股东权益评估值 239,910.92 万元为依据确定，最终以经备案的评估值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通过非公开协议方式内部转让同方知网（北京）技术有限公司股权并拆除红筹架构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50）。

本议案以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鉴于卓宇云董事、温新利董事已辞任公司董事及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公司股东大会已经选举李成富先生、王锁会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为保证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补选李成富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补选王锁会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审计与风控委员会委员、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

本议案以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 2023-051）。

本议案以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

上述议案中第五、六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30 日